

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

山农大办字〔2012〕69号

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关于印发《山东农业大学本科毕业 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现将《山东农业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办法》予以印发，望认真贯彻执行。

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2年10月29日

校长办公室



山东农业大学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办法

毕业论文（设计）（以下简称毕业论文）是本科教学的重要环节，是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进行科学研究的初步训练，是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实现教学、科研和生产相结合的重要途径。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毕业论文管理工作，提高毕业论文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一、组织领导

毕业论文工作在主管校长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实行校、院两级管理。

教务处负责对毕业论文工作进行宏观指导，抽查和监督学院毕业论文管理工作，组织优秀毕业论文和优秀指导教师的评选和奖励。

学院成立以教学院长为组长的毕业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学院毕业论文工作管理实施细则》，规范毕业论文各环节要求，制定毕业论文审查及评分标准，监督和检查毕业论文质量。

建议各学院分专业成立由专业主任牵头的毕业论文工作组，具体负责毕业论文工作。制定本专业毕业论文的基本要求，确定指导教师，以及组织开展毕业论文选题，指导，评阅，答辩，成绩评定，质量分析，推荐优秀论文等全过程管理工作。

二、选题要求

（一）要符合本科生知识、能力、水平的实际，使学生在专业知识应用方面得到比较全面的训练，保证学生在规定时间内能够完成任务或取得阶段性成果。

（二）应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结合实习教学、科研实际、学生就

业等条件确定选题。农、理、工科类学生要尽量选择实验类、工程实践类题目；人文社科类学生应根据专业特点，结合社会实践设立题目。

（三）在确保质量的前提下，可以是学术论文，也可以是与专业相关的设计作品、调研报告以及经学院认定同意并在学校备案的其它形式。鼓励学生结合各类科技竞赛、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等取得的成果，拟定题目。

（四）毕业论文题目应为一人一题。由多名同学合作研究的题目，必须明确每名学生应独立完成的任务，并在题目上加以区别。

三、论文指导

（一）实行指导教师责任制。指导教师负责毕业论文全过程指导并对内容进行全面审核，检查有无抄袭他人成果，有无创造性或应用价值等，同时，做好评阅与答辩工作。

（二）学院应明确指导教师的基本条件和工作职责，建立对指导教师工作的监督机制。根据学院实际情况确定指导教师资格及所指导学生人数。学院对指导教师的工作进行考核，并根据完成质量确定工作量。

四、学生要求

（一）学生应重视毕业论文工作，按教学计划要求，在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

（二）学生应主动加强与指导教师的联系，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工作进展。

（三）学生应遵守学术道德规范，严禁抄袭他人成果。毕业论文完成后，按学院要求规范装订成册，按时向指导教师提交。

五、论文撰写

（一）学院应明确毕业论文的写作规范。毕业论文须明确：论文字数（外语类专业不低于 5000 单词量，其它专业原则上不低于 8000 字）、论

文基本要素（目录、中文摘要、关键词、正文、注释、参考文献、致谢）等。毕业设计须明确：计算说明书、工程图纸（手绘图纸不少于1张）等。其它毕业论文形式的规范要求，学院根据具体情况单独制定。

（二）一律使用统一封面（A4纸，格式见附件）。对毕业论文有特殊要求的，由所在学院提出书面说明报教务处备案执行。

（三）毕业论文必须用规范汉字书写，外语类专业除外。

六、答辩资格

学生需在毕业学期向学院提出毕业论文答辩申请，学院以指导教师为主对申请学生提交的毕业论文及原始数据支撑材料进行审查。

（一）指导教师审查。指导教师应审查学生完成的毕业论文及实验、调查、设计等原始文档资料，综合学生的学习态度、专业技术能力和论文的质量与水平，写出审查意见，并根据学院论文评审标准评定成绩，送交学院。凡审查不合格者，不准进行下一个环节。

（二）评阅教师审查。评阅教师应对学生完成的质量、格式规范程度等进行审查，客观公正地给出评语和成绩，并向答辩委员会提出是否同意其进行答辩的建议。审查结束后，交学院毕业论文工作领导小组。

（三）积极支持学院使用论文检测软件对毕业论文进行审查。对抄袭他人成果或请人代替完成者，一经发现，严肃处理直至取消其毕业论文答辩资格。

七、论文答辩

（一）原则上每位学生都必须参加毕业论文的答辩。

（二）学院成立本科毕业论文答辩委员会，学生较多的可以成立若干答辩小组，每个答辩小组设组长1人，组员3~5人，组长一般应由答辩委员会成员兼任，负责答辩小组工作。

(三) 答辩包括陈述和提问两个环节,学院可根据专业特点提出具体答辩要求。指导教师评分为优秀等级的,答辩时间不少于15分钟。

(四) 答辩前一周公布答辩时间、地点和答辩学生名单,并报送教务处。答辩结束后,答辩记录和评价意见学院归档保存。

(五) 答辩实行指导教师回避制度。

八、成绩评定

毕业论文成绩实行答辩评定方式,由答辩委员会评分确定。成绩采用五级记分制(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优秀”成绩的比例一般控制在本学院预计毕业生数的15%左右。具体标准由学院制定。毕业论文成绩由学院汇总后按规定报送教务处。

九、论文评选

(一) 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学校根据该学院应届学士学位获得者数量的2%比例确定名额,学院根据应届毕业论文的评阅及答辩情况,集体研究产生。

(二) 省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学校按照省学位委员会的要求,从校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中择优向省学位委员会推荐。

(三) 学院可根据自身情况确定一定比例的院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

十、经费

(一) 由实习费开支,不再增拨经费。

(二) 学生进行毕业论文所需文具纸张、打印等产生的费用由学生自理。

(三) 学生毕业论文选题为指导教师科研课题者,应由指导教师从科研经费中给予适当补贴。

十一、档案管理

(一) 毕业论文应按学校档案管理要求归档。应包括以下材料：毕业论文中期检查材料；毕业论文原始数据材料；毕业论文正本；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审查评分表；毕业论文评阅教师审查评分表；毕业论文答辩记录和综合评定成绩表；其它归档材料。

(二) 校级优秀毕业论文送交学校档案室长期保存，其它毕业论文由学院保存，保存时间一般不少于四年。

十二、其它

(一) 《学院毕业论文工作管理实施细则》报教务处备案后执行。

(二) 本办法从公布之日起生效，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山东农业大学毕业论文封面样式

山东农业大学

毕 业 论 文

(其它形式的名称可自行替换-----使用时请删除本行)

题目: _____

学 院 _____

专业班级 _____

届 次 _____

学生姓名 _____

学 号 _____

指导教师 _____

年 月 日

山东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2年10月30日印发
